

# 抓拉公交车方向盘威胁司机停车

启东一男子获刑2年3个月



公交车监控画面

**晚报讯** 因为公交车司机没按照自己的要求停车,启东一男子便辱骂司机,并做出拍打、抓拉公交车方向盘这样的危险举动。昨天,记者从启东法院了解到,该院对这起案件作出一审判决,被告人胡某犯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被判处有期徒刑2年3个月。

胡某是启东人,曾因犯盗窃罪先后两次获刑。去年8月21日下午,他从启东市新港镇金城建材市场出发,乘坐司机黄某驾驶的231路公交车回家。

当日下午1时左右,公交车行驶至启东市王鲍镇新三河桥东侧公交站时,胡某想下车,但司机并未停车。胡某非常不满,走到司机身旁质问,要求其立即停车。司机向其耐心解释,根据规定,车辆需要到桥西侧的公交站才能停车。胡某随即辱骂司机,同时用右手拍打、抓拉方向盘,还用手指司机脸部。当时,车内载乘客数人,司机为安全起见不得不靠边停车。

停车后,胡某还不罢休,又要求司机将公交车倒回至桥东侧的公交站。遭到

拒绝后,胡某随即打了司机一耳光。司机见状报警。

民警将胡某带至派出所接受调查,胡某如实供述了主要犯罪事实。

启东法院审理认为,胡某对行驶中的公共交通工具驾驶员实施辱骂并拍打、抓拉公共交通工具方向盘,妨害正常安全驾驶,其行为构成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综合其犯罪情节和悔罪表现,启东法院遂作出前述判决。

通讯员倪栋威 记者王玮丽

## 道路龟裂不平导致行人跌伤

养护公司承担50%责任,赔偿7万余元

各分担50%责任。

2018年11月的一天,王某驾驶电动自行车在公路上行驶。行至某路段时,由于道路严重龟裂,路面坑洼不平,致使王某跌倒受伤,电动自行车受损。王某受伤后前往当地医院治疗,被诊断为右肱骨外科颈骨折。后经司法鉴定所鉴定,其右肩关节功能障碍评定为十级伤残。

王某受伤路段为甲公路养护公司的管辖范围。王某认为,自己跌倒受伤是由于该公司未履行公路养护职责,道路不平而导致,遂将甲公路养护公司告上法庭。

海安法院经审理认为,案涉路面确有坑洼不平等情况,王某在此摔倒与道路不平具有一定的因果关系,因此甲公路养护公司需承担相应责任。另一方面,王某摔倒时间为傍晚,光线较好,王某作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在路面不平整的情况下可以采取下车推行或谨慎驾驶等措施,但其坚持骑行,未谨慎驾驶,从而导致自身摔倒,其对摔倒事故的发生未能尽到相应的注意义务,亦存在过错。

经法院调解,双方最终达成协议,按1:1比例分担责任,甲公路养护公司给付王某7万余元。

通讯员沈星杏 唐小红 记者王玮丽

## 危房拆迁发现12枚步枪子弹

居民主动上缴,民警为他点赞

**晚报讯** 一名家住海安市胡集街道胡集村的居民,在危房拆迁时意外发现12枚步枪子弹,居民将全部子弹及时上缴警方。昨天,处理此事的民警告诉记者,居民的这一做法防止了后续意外的发生,消除了安全隐患,值得点赞。

民警介绍,居民盛某数日前匆匆赶到海安市公安局城西派出所,将他发现的12枚步枪子弹主动上缴。

盛某介绍,他在帮外公家进行危房拆迁时,在整理杂物过程中,发现了这12枚生锈的步枪子弹。盛某回忆,他的外公曾参加过抗日战争,担任过一支步兵连的副连长,因此,他判断这些子弹应

该是外公保存的。

曾接受过公安机关相关宣传教育的盛某,深知私藏弹药的危害性,于是主动

将子弹上缴到公安机关。

民警对盛某主动上缴子弹的行为给予肯定,同时呼吁广大群众积极配合公安机关缉枪治爆工作,共同维护辖区平安稳定。

警方提醒:公民发现遗弃的枪支、弹药、爆炸物品或者疑似爆炸物品的,应当立即报告当地公安机关。在购买玩具枪时要选择正规厂家生产的产品,不要购买无生产厂家、无许可证号、无产品标志、来源不明的玩具枪,不要购买仿真枪、火柴枪等禁止个人购买的违禁品。

记者周朝晖 通讯员吉宏玲



居民向警方上缴的子弹。龚轩

## “精美礼品”免费送,购物全额退款?

一专坑老人的诈骗团伙被绳之以法

**晚报讯** 凭宣传单可以免费领取鸡蛋、面、洗衣液等礼品,购买商品的钱款还可以退还。你相信这样天上掉馅饼的好事吗?那可能就落入圈套了!

纪某等4人精心设计骗局,通过利诱,把不值钱的东西高价卖给老人,然后卷钱逃之夭夭。记者昨天从通州区人民法院了解到,该院审理了一起针对老年人的诈骗案。诈骗团伙4名成员分获有期徒刑七至九个月,缓刑一年至一年三个月,并被处四千至六千元不等的罚金。

纪某、吴某、李某、宋某均为安徽人。2019年11月初,四人动起歪脑筋,合计到通州“淘金”,商议以免费送

礼品的形式吸引老年人实施诈骗活动,并进行了分工。

同年11月6日,吴某到通州区银河路附近租了房子,印了写有“新产品推介会,凡参加活动者凭此单可领取精美礼盒一份、鸡蛋、面、盆、干洗液、沐浴粉等”字样的宣传单,到附近小区发放。

次日上午,四人“粉墨登场”,以赠送老花镜、袜子等引诱老人上钩,并承诺下午还有礼品赠送,以此骗取被害人的信任,吸引更多被害人下午前来。当天下午,四人又给被害人赠送廉价的泡脚粉,推销廉价手镯,待被害人购买后,又以请被害人帮忙做广告为由,将手镯款

全额退还给被害人,让被害人误以为当日购买商品能获得全额退款。后四人又开始推销廉价干洗液,蛊惑被害人以200元的价格购买。直到此时,被害人还以为该钱款可以像之前一样退还,便纷纷掏钱购买。得手后,四人逃离了现场。醒悟过来的老年人向公安部门举报。经查,纪某等四人共计诈骗66人,诈骗金额共计人民币13200元。

通州法院审理认为,纪某等四人以非法占有为目的,虚构事实,隐瞒真相,骗取他人财物,四人的行为均构成诈骗罪。法院依法当庭作出前述判决。

通讯员赵小敏 李慧 记者王玮丽

## 老汉意外坠窨井 民警火速来救援 化险为夷!

**晚报讯** 一名六七十岁模样的老汉,独自外出时意外坠落一口深达4米多的积水窨井,命悬一线!幸运的是,接到突发警情的民警全力救援,化险为夷。昨天,受助者家属向本报新闻热线反映了此事,称赞在关键时刻人民警察不愧为人民的保护神。

11月14日中午12时许,海安市公安局城西派出所值班民警突然接到当地居民陈某报警:海安市城西的海南村二十三组红绿灯北侧50米处,在马路西侧,一位老人不慎坠落到窨井中,请求民警紧急救助!

人命关天,救人要紧!接获警情后,城西派出所民警席玉富迅速出动,一边拨打120、119电话通报险情,一边火速赶赴至事发现场。到达涉事地点后,民警发现一名老汉跌落在出事地点一个4米多深的窨井里,并且,窨井内有积水!

其时,老人在井下不断发出呻吟,伤情不明。民警一边配合后续救援人员将老人从窨井内慢慢拉起,一边在现场指挥和疏散围观群众。

经过十几分钟的紧张救援,坠井老人被成功救起。经医务人员现场检查,坠井老汉身体无大碍。

民警及时联系到老人的女儿,告知这一意外事件。确定老人具体家庭地址后,民警又将脱险老人安全送到家中。

“谢谢民警同志,不但救了我父亲,还用警车把他护送回家!”事后,家住海安市孙庄街道谭港村十六组的居民江某,专门赶到城西派出所,握住民警席玉富的手连声道谢。

记者周朝晖 通讯员吉宏玲



▲老汉掉落的积水窨井。  
►救援现场。龚轩



## 过路人粗心丢包 摆摊人捡到报警 拾物不昧!

**晚报讯** “请问你是储祥美吗?听说是你捡到了我的两个包。太感谢了,一点小意思,你一定要收下。”19日上午,海安市民顾继红揣着600元现金和一些礼物,找到在城郊海隆桥下十字路口摆摊的储祥美,向其表达谢意。“不不,这是我应该做的,你把东西拿回去。”储祥美一边接受顾继红的谢意,一边婉拒谢礼。

11月15日上午,立发街道刘缺村村民储祥美像往常一样在海隆桥下十字路口摆摊卖日用百货,突然发现离自己不远处的马路旁有两个布包,环顾四周却没有见到布包的主人。她走过去拾起包,等待了20来分钟,仍未有人前来认领。储祥美便拎起布包,将其带到自己的小摊旁,边出摊边等待包的主人。

日过晌午,她足足比平时晚收摊近两个小时也没等来包主人。她打开包一看,发现包里除了衣服、钥匙、户口簿、皮夹、身份证、银行卡,还有3000多元现金。她想这么重要的东西丢了,失主肯定心急如焚。储祥美便拨打了110,向警察说明了情况。

城北派出所民警很快找到储祥美,将两只布包带回了派出所,并根据相关信息联系到失主顾继红。从派出所所取回丢失的两个布包后,顾继红对这位拾金不昧的好心人充满感激,便向民警询问了好心人的信息。了解到好心人在海隆桥下摆摊,第二天她便带了礼物,匆匆赶了过去。由于摆摊的时间自由,随后几天两人都没碰到面。19日上午,顾继红终于找到了储祥美,于是便有了开头一幕。

记者在采访中了解到,多年来,储祥美在摆摊时多次遇到买东西的人把物品忘在摊位上,也捡到过很多过路人的东西。每次,她都收在一旁等待失主前来认领。面对失主表达谢意,她总是说:“丢东西的人一定很着急,而我也只是举手之劳,这没什么!”记者陈静 通讯员储爽 刘丽丽